

本公告之內容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二日以股本證券代號(股份代號：1728)刊發，而現時以債券證券代號(股份代號：5967)重新刊發以供債券持有人參考。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Zheng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8)

335,000,000 美元於2018年到期年息4.5%的信用增強債券
(「債券」，股份代號：5967)

提前悉數贖回債券

茲提述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9月3日、2013年9月10日及2013年9月16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發行335,000,000美元於2018年到期年息4.5%的信用增強債券。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宣佈正在進行到期前悉數贖回債券(「提前贖回」)。根據債券之條款及條件，一份提前贖回通知(「提前贖回通知」)已於2017年4月11日向所有債券持有人發出，據此，本公司將於2017年4月26日(「提前贖回日」)悉數贖回債券。提前贖回債券之尚未償還本金總額為335,000,000美元，債券提前贖回價(「提前贖回價」)(即提前贖回金額連同於提前贖回日已計提的應付利息)為351,632,628.59美元。本公司已將提前贖回價全數轉入保留賬戶並指示賬戶銀行於2017年4月25日上午十時正前(香港時間)將提前贖回價全數轉予主要支付代理。

於完成提前贖回後，債券將被贖回且概無任何已發行而尚未償還的債券。債券及備用信用證將在提前贖回日後盡快被註銷。

本公司認為，提前贖回有助於進一步優化公司的債務結構，同時有效降低其海外融資成本。

本公司將於債券及備用信用證註銷後向聯交所申請撤銷債券的上市地位並適時發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Zheng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王木清

香港，2017年4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木清先生(主席)、王昆鵬先生、許智俊先生、李著波先生、尹濤先生及邵永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天祐博士、曹彤博士和王丹丹女士。